

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通报

学通〔2019〕1号

关于对国庆假期收假后未按时返校学生的通报

各系、各班：

根据学院《关于2019年国庆放假的通知》及《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学生考勤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精神，为进一步严肃校纪校规，教育学生，经学生服务中心办公会议研究决定，对2019年国庆假期收假后未按时返校的刘博等3名学生给予全院通报批评，对于旷课学时达到纪律处分的给予相应纪律处分。未按时返校学生名单如下：

刘博，学号：15041124，机制（吉利）171

王家豪，学号：17031073，计算机类184

庞丁荣，学号：16014070，电信162

学生服务中心

2019年10月12日

抄送：学院领导 教学服务中心

学生服务中心

2019年10月12日印发